

张丽中篇间谍小说集

# 黑珍珠

张丽中题



# 黑 珍 珠

——张丽中篇间谍小说集

军事译文出版社

一九八六年十月

# 黑 珍 珠

张 丽 著

※

军事译文出版社出版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市昌平环球印刷厂印刷

※

开本：787×1092毫米1/32 印张9 字数200,000

1986年10月第1版 1986年10月第1次印刷

统一书号：5319·75 定 价：1.70元



作者：张丽

# 序

刘绍棠

一个写乡土小说的人，给一位专写国际题材的青年作家的小说集写序，是不是有些稀奇古怪？

创作生涯三十七年，我一直写我那巴掌大的生身之地，被某些人赐以“封闭型”作家的恶名。其实，这种武断，不管如何振振有词，都是彻头彻尾的形而上学。大处着眼，小处落墨，这本是文学创作的基本规律之一。拾人牙慧，夸夸其谈，不但是轻浮浅薄的态度，而且更是志大才疏的病状。认为开放便是输入，屈己以从人，事大为显贵，是所以为我所疑虑，而不敢苟同者也。

封闭必然排外，而我是最主张中国社会主义文学必须集万国之长，化为己有，为我所用的。因为，这既是对外开放，也是对内搞活，二者相辅相成。

对外开放和对内搞活的真正成果，应该是文学创作的多样化，即文学创作的题材、手法，品种的多种多样。作家们要各有各的领域，各有各的特色，割据一方，群雄并峙，才是百花齐放的繁荣景象。

国际题材，在我国的文学创作品种中，如果不是空白，也可算是缺门。张丽同志通晓外语和专业知识，又富有开拓

精神，致力这一文学品种的创作，正是发挥优势，人尽其才，小试锋芒便极为出色。这部小说集的出版，标志着这一文学创作品种从无到有，或从微不足道到引人注目。倘若能有更多的志同道合者齐心协力，专攻这一文学品种的创作，很快便能从弱到强，硕果累累，受到重视，取得公认。

这个品种的小说为人民大众所喜闻乐见，当然应该算是大众（通俗）文学小说。作家应该以自己的作品被人民大众欢迎而感到无上光荣。

它理所应当的也属于军事文学范畴。《孙子兵法·用间篇》便是最权威的理论根据，不必我来辩护了。

我期待着张丽同志拿出更显示实力的长篇巨著。

1986年6月蜩笼斋

# 目 录

序.....	刘绍棠
一、黑珍珠.....	( 1 )
二、“摩斯泰”事件的结局.....	( 36 )
三、岛上三棵伽南香.....	( 72 )
四、十八个黑点.....	(154)
五、RDX 公式 .....	(193)
六、大洋彼岸有条龙.....	(239)
七、后 记.....	(276)

# 一、黑 珍 珠

光荣的非洲！既然你被人抛弃，被人憎恶，我就要使你永远优越，世世代代快乐！

——哈丽特·皮邱《Uncle Tom's Cabin》

## (一)

非洲某国的首都市郊。

凉夜树色，青烟低锁。淡黄色墙面、浅绿色门窗的一幢幢别墅，伫立在幽暗的路灯下，安谧岑寂。

午夜十二时，从路边的大树下闪出两个黑影，幽灵般地逼近一幢宫殿式建筑。这座大殿，暗绿色的穹顶，灰冷的高围墙，黑色的厚铁门以及墙内高耸的椰树林，在夜色中显得十分阴森可怖。两个鬼影飘忽翻过围墙，躲在院内花园里。不多时，一个肩挂手枪的守夜仆人从房后走了过来。当他刚刚踏上花园小径时，两个鬼影呼地蹿到他身后，一把匕首深深地刺进了他的喉管。

两个黑影又悄然无声地朝唯一有灯光的书房摸去。书房里，上校托比正伏案疾书。他很专注，根本没有听见轻微的门响。

“站起来！呃，站起来，站起来。”低哑而威严的命令在他的耳边响起，一股嚼槟榔人口中所特有的怪气味直冲他的鼻孔，一支冷森森的手枪紧抵在他的胸口。他只得站起身。

“站着别动，别动。否则我们就打死你！”用枪抵住上校的强盗命令着。

另一个开始在屋里到处乱翻。他张开一个大口袋，贪婪地掠夺着房中的珍宝，他那毛茸茸的黑手找起壁架上的珍贵工艺品，粗野地掷进口袋里。然后扑向墙角那张用象牙、香木和宝石精制的圆桌。打翻了摆在上面的许多小花瓶。在这些小花瓶之间悬吊着的数十个大小不一、形状各异、盛有五颜六色液体的小水晶球撒落一地。

托比气得浑身发颤，那些都是他最珍爱的工艺品。那个强盗才不管这些，值钱的东西都进了他的大口袋。托比又眼睁睁地看着强盗打开了他写字台中间的抽屉。两只毛茸茸的大手在抽屉里乱翻，一札札信件被拆散，扬了一地。最后，强盗在抽屉里翻出了一个黑缎面的记事本。

“放下！放下！强盗！”托比大吼起来，身体猛地向前扑去，想夺下那个记事本。

“别动！再动就开枪啦！”那个强盗正想丢开记事本，一见托比如此激动，他反而把记事本紧紧攥在手里。

“强盗！”

“嗵、嗵！”托比上校的脸上挨了重重两拳，顿时鲜血喷溅。托比抓起身旁的一把椅子，使用浑身的力量朝那个抢记事本的强盗砸去。

身后的强盗扣动了无声手枪的扳机。托比身子一晃，倒在地上。椅子砸在写字台上。

“他死了。”

“糟了，这下儿又得惊动警察局了。快离开这儿！”

“等等！离天亮还早着呢，我们何不再多收拾点儿。”

“算了。你瞧这记事本……里面有多次高级军事会议的

记录，还有部队装备、编制、部署等重要情况。要是把这些卖给西方国家的情报人员，那可发大财啦！”

“呵，真的吗？”

“这真是意外的收获。随便一点内容就能换来整座这样的消夏大殿！”

“那我们快跑吧！”

两个强盗随即悄悄地翻出围墙，消失在朦朦胧夜色之中。

黎明五时，一辆装有防弹轮胎的警车从城里急驰而来，停在托比上校的门外。

在托比的书房里，三个警察忙着拍照、取样。首都最有名的警官提摩西先生也赶来了。提摩西是典型的非洲马赛人，长得身材高大，皮肤棕黑；脸上嵌着一双猎鹰似的眼睛，两条粗壮的、橡树桩似的长腿裹在黑色紧身裤里，脚蹬一双齐膝高腰皮靴。要知道，高大威武的马赛男人，大都是机智骁勇的好猎手。

提摩西外貌剽悍，心却异常精细。他在这间书房里仔细察看。他用手敲敲金粉装饰的四壁，看看壁上的精美油画，地板上散落的水晶球和信件，没来得及合进去的抽屉，倒在地上散了架的奥比松椅……他走到书房的侧门，旋转铜把手一推，脸上立刻露出惊讶的神色。

这是一间眩目的珍宝室。在一个大水晶玻璃柜中，摆放着二十几颗宝石：胀石、猫眼石、水晶、翠玉……有的犹如朦胧淡雅的月光，有的犹如绚丽多彩的霓虹，真是满室流光、四壁生辉。这些宝石都是摆放在珍奇兽皮上的。提摩西面对玻璃柜沉思片刻，抬脚退出珍宝室。

“走，回去。”他一摆头，径直走出书房。三个警察紧

紧跟在他的身后。

他们走出大殿，见警车四周已围了许多郊区居民。提摩西抬头望去，觉得这些人彼此出奇的相似。他们面带倦色，目光阴沉，胡子拉碴，头发蓬乱，衣衫破旧。在城里，提摩西也经常看到一些这种形态的人躑躅街头。他们失业旷久，已贫困潦倒，无精打采，徘徊迷惘，神情沮丧。

提摩西从那些人身边走过，弯腰钻进了警车。他的助手跟着坐到了他身边的驾驶座位上。

“怎么样，这案子棘手吗？”

提摩西掏出一盒“哈瓦那雪茄”，点燃一支叼在嘴上，抽了几口，眼盯着前方慢吞吞地答道：“案子并不复杂，但后头可能有大文章……开车吧！”

## (二)

在另一国度的避暑山庄里，科斯姆正在悠闲地享乐。他租了一座圆锥形的白色建筑物。这房子四周凉台环绕，凉台的木棂上还镶嵌了象牙和黄金的细工装饰品。这座建筑背倚椰林，葱郁幽静。站在门前放眼望去，香蕉林、棕榈园如在画中，置身于这样僻静而美丽的环境中，使科斯姆暂时忘记了自身所经历的一切紧张而惊险的场面。他以静默的愉悦来享受快乐：丝绸的帷帘，精美的油画，枝形的吊灯，还有鸟儿、花卉、喷泉、香料、阳光下的一切美景。

山庄的早晨欢快而喧嚷。科斯姆坐在凉台上，一手拿着酒瓶，一手拿着酒杯，大口大口地喝着罗木酒，一种用甘蔗制成的烈性酒。科斯姆来到此地后，几乎每天早晨都要喝一瓶这样的酒。他一边喝酒，一边饶有兴致地望着从前面走过

的每一个行人。他把这当作一种消遣。

一辆摩托车从远处椰林大道上急驰而来，嘎然停在科斯姆房前。邮差撇下摩托车，急匆匆来到他的面前。

“您是科斯姆先生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您的加急电报。”

科斯姆盖了章，待邮差离去，他满怀狐疑地阅读电文：

“黑珍珠撼世，更有白珍珠相配衬：黑、白珍珠一齐出手，成交一笔大买卖。”

上午九时许，房东小伙子看见科斯姆正在卧室里收拾东西。

“怎么，您要离开这儿吗，先生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您不是还要再住两个月吗？”

“我改变了主意。给，这是房钱……能为我要辆汽车吗？我马上要去机场赶回国的班机。”

科斯姆回到了本国首都。迎接他的是尘土、酷热和令人窒息的闷气。还是那些太阳烤晒下的街区，还是那些风驰电掣的车流，还是那些色彩斑斓，熙熙攘攘的行人。他要了一辆出租车，径直来到一座咖啡馆门前。这是一座三层楼房的建筑。宽敞的厅门，各种颜色的玻璃窗，都配有阿拉伯式装饰图案。

科斯姆走进咖啡馆，立刻被里面强烈的鼓乐声所震颤。他选了一个靠墙的座位坐下来。

“侍应生，六客威士忌。”

侍者很快把六客威士忌端到他的面前。他一边饮酒，一

边扫视着周围的人。这是一个寻欢作乐的场所。白天、黑夜，许多不满非洲、向往西方的“精英分子”在这里荟萃，闷闷不乐地喝着可口可乐或威士忌，借以忘记非洲。还有不少无业游民和放荡男女经常来这里狂饮乱舞，交换大麻烟块和长筒丝袜。

三客威士忌下肚，舞池开始奏起了桑巴舞曲。一对对乌黑如墨的男女，身穿由无数箔片镶成的简单衣裤，随着狂响的音乐，腰、臀、腹都剧烈地抖动、摇摆着。科斯姆正眯着眼睛看跳舞，突然，一个男人从楼上急急跑下，身后一个女人披头散发地大喊大叫：“抓住他！抓住他！他抢走了我的金表！”靠厅门口几个男人立刻站起身，做出堵截的架式。抢表的男人猛地煞住脚步，从怀里掏出手枪，对着前面堵截的人。

“砰！”一声枪响，人们惊恐地喊叫起来。门边的几个男人吓得趴在桌下。几秒钟后，他们相互看了几眼，站起来，见抢表人手中的枪已经落地，殷红的鲜血正从他那肮脏的黑手上流下。科斯姆吹吹枪管，将枪揣入怀里。此时，丢表的女人已扑上前，揪住受伤的强盗，喝斥他拿出抢走的金表。不料，强盗还不死心，陡然抬起长腿将女人踢倒在地，猛地撞倒门边的人，冲出厅门向街上逃去。

科斯姆起身刚要抬腿去追赶，两个身穿橙色西服的男人一左一右紧紧地夹住了他。

“喂，别管闲事，都是一个林子里的嘛。”其中一个男人嘻笑着说。

“哼，这小子！不找大头儿的，欺负一个弱娘们儿，孬种！”

“兄弟，跟我们走一趟吧，我家老爷要见见你。”

“你们是哪棵树上窝着的？”

“飞去就知道了。”

“你们给我滚开！”科斯姆用尽力气，两肘猛向两个挟持他的人撞去。那两个人被他撞得一个倒地，一个趴伏在餐桌上。科斯姆抽身冲出大门。门外停着一辆小轿车，车门开着。当科斯姆跳近那辆轿车时，从前后车门猛然蹿出两个大汉，迎头截住了他。后面那两个穿橙色西服的人也跟了上来，四名大汉一起将科斯姆推进了轿车。

轿车疾速向郊区开去，最后拐进一座剑麻种植园，停在一幢乳白色的楼房前。四人押着科斯姆进入楼门。

在楼上一个房间里，庄园主奥布里正在玩着一只金刚鹦鹉。奥布里三十出头，肤色黑亮，身躯矮小坚实。他生性贪婪，心狠手毒，少年时期就很残忍。他的父亲因病去世，支撑家庭的母亲又体弱多病。当他发现母亲又有身孕后，为了能够成为遗产的唯一继承人，他每天偷偷地在母亲的咖啡中放入大量致畸四环素。母亲病逝后，他成为财产的继承人。他并不以此为满足。指使手下人贩卖毒品、杀人抢劫，他还曾经亲手射死了一个乌干达象牙商，掠夺了三十万的巨款。他的不义之财发得越来越大，手段也越来越毒辣。

金刚鹦鹉扑啦啦地从他的手掌中跳到地毯上。这只贵重的鹦鹉，原来生长在南美洲中北部茂密潮湿的热带雨林里，后来被人捉住，以高价出售给了奥布里。这鹦鹉长着一身丰厚的朱红色、大红色、宝蓝色和翠绿色的羽毛，再配上一张黑白条儿的小脸，别提有多么漂亮了。

奥布里正与金刚鹦鹉玩得高兴，管家乔尼进来报告，说要物色的人已经带来了。奥布里马上丢开鹦鹉，扯了扯白西服的领子，命令将人带到会客厅去。

在陈设着北欧家俱、铺着长毛地毯的会客厅里，奥布里

见到了科斯姆。他将科斯姆上下打量了一番：不高不矮、结实强壮的身材，黑黑的方脸，左脸颊上有被猎枪的霰弹击中受伤后留下的疤痕。学一些美国黑人的样子，科斯姆上身穿红、白格衬衫，敞着领口，下身穿窄腿防水布裤子，头戴轻便的巴拿马草帽。

“你们这么不客气地对待我，为什么？”科斯姆倚着门框，嘴里嚼着口香糖。

“噢，失礼了，失礼了。”奥布里陪着笑脸，“我的部下认定你是个身手非凡、枪法如神的人，所以我想请你与我合作。你明白吗？做一笔相当可观的买卖。请问，你是哪国人，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我叫科斯姆，无家无业，浪迹天涯。”

“上帝啊！我怎么能够相信你的话呢？象你这样的能手早该是家产万贯啦！”

“信不信由你。”

“好吧，既然你不愿暴露你的产业，我也就不问了。与我合作一次吧！”

“不，我喜欢自己干。”

“给我干一次，有大利可得！”

“是吗？”

“决非戏言。”奥布里朝前伸了伸脖子，“你听着，这儿有笔大买卖可做。前几天，两个小偷溜进一个上校的书房，偷出了一个记事本。这两个家伙本想将里面的内容陆续卖给西方间谍，可他们一听说提摩西警官负责侦破此案，便吓破了胆。他们以一个很小的数目将记事本卖给了珍珠商加里。加里这小子藏起了记事本，等待时机出卖。他将得到许多许多的钱。”

“你是想抢来这个记事本？”

“对！只要记事本到了我手里，我可以卖更高的价钱。我有经验，我以前干过。”

“你可以自己干嘛。再说，你手下养了这么多人，难道都是吃闲饭的？”

“我不能自己干。我以前和加里合伙做过买卖。我手下得力的人，他全认识。”

“你认为加里也向西方间谍卖过情报吗？”

“他肯定干过。”

“我可以考虑与你合作。但是，我们得首先讲好，事成之后，我们俩——”

“对半儿分。”奥布里口气肯定地说。

“对半儿分？你只是提供了目标，你的人没有一个可以出面干的。要我一个人干成，对半儿分，你占的便宜可太大。”

“那就四六分。你六，我四。”奥布里一对深陷的眼珠，透过大眼镜的茶色玻璃片，凶光毕露，咄咄逼人：“先生，别再讨价还价啦！不然，你休想活着走出这个地方。”

奥布里的话音刚落，客厅两旁的门同时打开，几个手持凶器的家丁同时走进来。科斯姆仍然双臂交叉抱在胸前，身体倚在门框上丝纹不动，冷眼看着那几个虚张声势的家丁。管家乔尼看到事情要谈僵，立即出来打圆场。他走近科斯姆，拍拍科斯姆的肩膀说：“好商量，好商量，大家别动气。”他转身训斥家丁：“退下！”

“请原谅，科斯姆先生！”奥布里口气也软下来。

“好吧，你要我怎么干？”科斯姆口气缓和了。

“你听着。加里大部分时间在外。他住宅里家丁很多，防范很严，硬闯是不行的。你得想别的办法进去，能拿到那

个记事本最好，如拿不到，想办法将他妹妹骗出来。他家周围时刻有我们的人。抓到他妹妹，要加里拿记事本来换。加里与妹妹相依为命，他一定会照办的。就这样。”

“我明白了。”

“你打算怎么进去？”

“我自有办法。”

### (三)

绿树、高墙环绕着几幢精巧别致的小楼。高墙内，绿茵片片，曲径弯弯，树木葱茏，飞花万点。这就是大珍珠商加里最豪华的一个别墅。

加里的父亲是非洲土生土长的黑人，受过教育，精明强干。二十二岁时，他开始经营一座人工养殖珍珠场。他很自信。他认为世上的女人没有一个不爱珍珠的。他很快发了大财。他的买卖做得很大，珍珠远销欧洲、亚洲、南美洲。他的结发妻子是土著人，婚后几年就死了。他的第二个妻子是白人，为他生下了儿子加里和女儿莫娜。当加里刚满十三岁那年，夫妇俩在一次飞机失事中丧生。加里和当时只有五岁的妹妹莫娜是由姨母抚养成人的。二十一岁时，加里大学毕业，继承了父亲的遗业。

加里很喜欢妹妹，这不仅因为妹妹长得酷象他们死去的白皮肤母亲，还因为兄妹俩性情十分相投。加里将大院里最好的一座小楼让给妹妹居住。

通向莫娜楼房的三座门廊都是由苍翠的攀藤和美丽的鲜花组成的。绿绒苔的小径两侧，尽是一些经过修剪而成的色泽碧绿、造型多姿的松柏树雕。它们的形状有体现东方特色